

证券代码：430736

证券简称：中江种业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1月21日；书面
5. 会议主持人：周卫华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原审计机构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其在执业过程中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客观、公正地完成了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为了更好地推进公司审计工作，经综合评议后，公司决定不再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8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并拟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8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绿苑园林建设有限公司拟向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林木种子有限公司购买草种10,000千克，预计金额人民币15万元-16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请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召开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中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5 日